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2359)

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行忠路 42 號
電 話：(02)8791-8989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6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1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4
	(八) 質押之資產	54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	~ 63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	~ 63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	
	3. 大陸投資資訊	63	
	4. 主要股東資訊	63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4	~ 66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 政 隆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4862 號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所羅門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應收帳款減損之評估

事項說明

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及四(十)；應收帳款評價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應收帳款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四)。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767,678 仟元及新台幣 14,900 仟元。

所羅門集團係在正常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認列，依據該個別客戶授信標準之信用品質原則訂定之授信期間收款，且公司定期檢視其損失估計之合理性。備抵損失係參考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其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及評估公司所採用之預期信用損失假設因子，包含評估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針對帳齡分析表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並抽核授信條件驗證應收帳齡之合理性。檢視是否有懸帳已久之未收回應收帳款，以評估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適足性。
2. 針對逾正常授信期間之重大應收帳款，瞭解未收款原因，或檢視其期後收款之情形。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366,887 仟元及新台幣 94,113 仟元。

所羅門集團主要從事發電機、半導體、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製造與銷售業務。由於電子產品生命週期短且市場競爭激烈，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所羅門集團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該會計估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評價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其業務及產業之瞭解，評估其備抵存貨評價損失所採用之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使用假設係屬合理。
2. 瞭解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提列政策一致。
4. 測試期末存貨之帳面價值，抽查確認用以計算淨變現價值之銷售價格及銷售費用率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所羅門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00,333 仟元及 345,054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92%及 4.38%，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109,174 仟元及 59,884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08%及 1.54%。該等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4,872 仟元及 14,781 仟元，各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0.77%及 0.19%，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265 仟元及 1,745 仟元，各佔合併綜合損益 0.85%及 0.92%。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

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所羅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所羅門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所羅門集團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所羅門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所羅門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所羅門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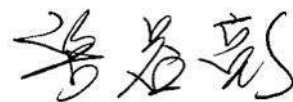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所羅門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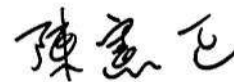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陳憲正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506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7 日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450,357	29	\$ 1,379,390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237,933	3	350,215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35,610	1	729,204	9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93,369	1	59,553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52,778	9	740,323	9
1200	其他應收款		23,422	-	9,847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35	-	235	-
130X	存貨	六(五)	1,272,774	15	1,181,374	15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520,941	6	518,738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308	-	4,7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387,727</u>	<u>64</u>	<u>4,973,624</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93,523	1	92,089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1,381,950	16	1,245,600	1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64,872	1	14,78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436,016	5	440,103	6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31,709	-	57,020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882,428	11	893,635	11
1780	無形資產		2,920	-	1,20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14,046	-	39,97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155,772	2	127,95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063,236</u>	<u>36</u>	<u>2,912,358</u>	<u>37</u>
1XXX	資產總計		<u>\$ 8,450,963</u>	<u>100</u>	<u>\$ 7,885,982</u>	<u>100</u>

(續次頁)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994,000	12	\$ 1,307,264	17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1,555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1,150,020	14	722,153	9		
2150	應付票據		11,185	-	756	-		
2170	應付帳款		512,754	6	517,393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204,031	2	214,377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74,870	1	30,789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3,592	-	1,623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六(九)	28,688	-	35,23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1,589	1	35,44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030,729</u>	<u>36</u>	<u>2,866,587</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七)	80,976	1	14,16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六(九)	2,758	-	22,515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7,943	-	7,412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1,677</u>	<u>1</u>	<u>44,095</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3,122,406</u>	<u>37</u>	<u>2,910,682</u>	<u>37</u>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八)	1,714,711	20	1,714,711	2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215,138	2	215,138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	417,135	5	397,01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7,260	2	133,468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536,828	30	2,262,892	29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116,320)	(1)	(147,26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	(6,042)	-	(6,042)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4,908,710</u>	<u>58</u>	<u>4,569,919</u>	<u>58</u>		
36XX	非控制權益		<u>419,847</u>	<u>5</u>	<u>405,381</u>	<u>5</u>		
3XXX	權益總計		<u>5,328,557</u>	<u>63</u>	<u>4,975,300</u>	<u>63</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8,450,963</u>	<u>100</u>	<u>\$ 7,885,98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黃千綺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七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	\$ 5,249,928	100	\$ 3,899,21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七)				
	(二十八)	(4,166,414)	(79)	(3,105,248)	(8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1,083,514</u>	<u>21</u>	<u>793,962</u>	<u>20</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七)				
	(二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343,415)	(7)	(333,669)	(9)
6200 管理費用		(360,311)	(7)	(322,455)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261)	(2)	(94,10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999)	-	5,553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18,986)	(16)	(744,671)	(19)
6900 營業利益		<u>264,528</u>	<u>5</u>	<u>49,291</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33,435	2	88,526	2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四)	98,157	2	67,81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五)	172,384	3	61,818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六)	(16,932)	-	(10,514)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u>4,265</u>	<u>-</u>	<u>1,74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91,309</u>	<u>7</u>	<u>209,390</u>	<u>6</u>
7900 稅前淨利		<u>655,837</u>	<u>12</u>	<u>258,681</u>	<u>7</u>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十七)	(179,894)	(3)	(42,317)	(1)
8200 本期淨利		<u>\$ 475,943</u>	<u>9</u>	<u>\$ 216,364</u>	<u>6</u>

(續次頁)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6,760	-	\$	3,51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1,177)	-	(611)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583	-		2,89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1,155	1	(30,52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合計		21,155	1	(30,52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6,738	1	(\$	27,627)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502,681	10	\$	188,737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458,232	9	\$	198,514	6
8620	非控制權益	\$	17,711	-	\$	17,85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93,115	10	\$	187,43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	9,566	-	\$	1,298	-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		2.67	\$		1.1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		2.67	\$		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黃千綺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庫藏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110 年 度											
110年1月1日餘額		\$ 1,714,711	\$ 212,085	\$ 394,894	\$ 136,904	\$ 2,146,080	(\$ 133,469)	(\$ 6,042)	\$ 4,465,163	\$ 403,991	\$ 4,869,154
本期淨利		-	-	-	-	198,514	-	-	198,514	17,850	216,36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2,716	(13,791)	-	(11,075)	(16,552)	(27,62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1,230	(13,791)	-	187,439	1,298	188,737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2,118	-	(2,118)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3,436)	3,436	-	-	-	-	-
現金股利		-	-	-	-	(85,736)	-	-	(85,736)	-	(85,736)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十九)	-	912	-	-	-	-	-	912	33	945
認列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所有權益變動數		-	2,141	-	-	-	-	-	2,141	59	2,20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714,711	\$ 215,138	\$ 397,012	\$ 133,468	\$ 2,262,892	(\$ 147,260)	(\$ 6,042)	\$ 4,569,919	\$ 405,381	\$ 4,975,300
111 年 度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14,711	\$ 215,138	\$ 397,012	\$ 133,468	\$ 2,262,892	(\$ 147,260)	(\$ 6,042)	\$ 4,569,919	\$ 405,381	\$ 4,975,300
本期淨利		-	-	-	-	458,232	-	-	458,232	17,711	475,94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一)	-	-	-	-	3,943	30,940	-	34,883	(8,145)	26,7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62,175	30,940	-	493,115	9,566	502,681
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20,123	-	(20,123)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3,792	(13,792)	-	-	-	-	-
現金股利		-	-	-	-	(154,324)	-	-	(154,324)	-	(154,324)
非控制權益	六(三十)	-	-	-	-	-	-	-	-	4,900	4,9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714,711	\$ 215,138	\$ 417,135	\$ 147,260	\$ 2,536,828	(\$ 116,320)	(\$ 6,042)	\$ 4,908,710	\$ 419,847	\$ 5,328,55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黃千綺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55,837	\$ 258,68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六(八)(九) (十一) 78,378	83,18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七) 3,397	3,63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十二(二) 999	(5,5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二十五) 112,420	(96,979)
利息費用	六(二十六) 16,932	10,514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三) (133,435)	(88,526)
股利收入	六(二十四) (19,553)	(6,7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六(七) (4,265)	(1,74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二十五) 2,427	(3,19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六(二十五) (1,25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五) -	(32,860)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回升利益	六(十一) (二十五) -	(3,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7)	(207,180)
應收票據淨額	(33,816)	4,544
應收帳款	(13,454)	(105,814)
其他應收款	(9,284)	10,040
存貨	(91,578)	(468,244)
預付款項	(2,203)	(92,9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	2,40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27,867	352,221
應付票據	10,429	(1,707)
應付帳款	(4,639)	11,856
其他應付款	(10,540)	32,779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969	77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三十一) 16,142	14,65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987,767	(329,420)
收取之利息	129,144	85,218
支付之利息	(16,738)	(10,070)
收取之股利	19,553	6,713
支付之所得稅	(44,155)	(34,15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1,075,571</u>	<u>(281,712)</u>

(續次頁)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 557,244	(\$ 502,61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962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65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7,352)	(22,0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	4,887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14,995	-
取得無形資產		(3,440)	(76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437	(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	133,84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9,545)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3,681	(386,65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短期借款		(1,444,825)	(709,205)
舉借短期借款		1,131,561	1,619,09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34,798)	(33,897)
發放現金股利	六(二十)	(154,324)	(85,736)
處分子公司股權	六(三十)	-	945
子公司現金增資	六(三十)	-	2,2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531	(27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501,855)	793,121
匯率影響數		13,570	(28,4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070,967	96,2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79,390	1,283,1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450,357	\$ 1,379,39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政隆



經理人：陳政隆



會計主管：黃千綺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並開始營業於民國79年5月，並分別於民國96年及95年間與100%持有之子公司摩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隆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得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摩道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隆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得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發電機、半導體、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等之買賣、製造及代理進口業務。

(二)本公司股票於民國85年12月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摩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摩迪投資)	專業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相科技)	液晶顯示器製造及銷售	70.77	70.77	註1
本公司	Solomon Cayman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Solomon Cayman)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三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門科技)	IC Card製造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興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門科技)	通訊產品製造及銷售	96.41	96.41	註1
本公司	Total Profit Holdings Ltd. (Total Profit)	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公司	新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門科技)	液晶面板製造及銷售	30.45	30.45	註1、3
本公司	吉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吉帝投資)	專業投資	100.00	100.00	
本公司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生科技)	電子零組件製造	35.06	35.06	註1、2
本公司	Solomon Science Technology(VN) Company Limited(Solomon Science)	智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Solomon Robotics(THAI) Ltd. (Solomon Robotics)	智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Solomon Technology(USA) Corporation (Solomon USA)	智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高效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高效能源)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	100.00	註6
本公司	盈門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盈門能源)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00.00	100.00	
本公司	盛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鵬科技)	電力能源相關產品進出口	51.00	-	註4
摩迪投資	新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門科技)	液晶面板製造及銷售	18.87	18.87	註1、3
摩迪投資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相科技)	液晶顯示器製造及銷售	9.26	9.26	註1
Solomon Cayman	鈺門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鈺門國際)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Solomon Cayman	Goldentek Display System (B. V. I.) Co., Ltd. (Goldentek (B. V. I.))	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組	0.39	0.39	註1
Solomon Cayman	GD Power Ltd. (GD Power)	控股公司	-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三門科技	新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門科技)	液晶面板製造及銷售	21.11	21.11	註1、3
三門科技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相科技)	液晶顯示器製造及銷售	9.26	9.26	註1
Total Profit	所羅門貿易(深圳)有限公司(所羅門 深圳)	國際貿易	100.00	100.00	
盈門能源	Solomon Energy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Ltd(Solomon Energy (Singapore))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00.00	100.00	
富相科技	Goldentek Display System (B. V. I.) Co.,Ltd.(Goldentek (B. V. I.))	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組	99.61	99.61	註1
富相科技	Futek Trading Co., Ltd.(Futek Trading)	轉口貿易	100.00	100.00	
富相科技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生科技)	電子零組件製造	2.07	2.07	註1、2
Futek Trading	富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香港富 相)	轉口貿易	100.00	100.00	
Goldentek (B. V. I.)	富相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東莞 富相)	生產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 組	100.00	100.00	
東莞富相	富頂國際有限公司 (富頂國際)	生產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 組及轉投資業務	-	100.00	註5
新門科技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生科技)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3.22	13.22	註1、2

註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綜合持有該公司超過半數之表決權。

註 2：本公司持有業生科技 50.35% 股權，因本集團取得業生科技股東會之多數表決權，主導其主要攸關活動，故將其列為子公司，並自取得控制日始納入合併報表。

註 3：該子公司原名為「達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9 日經台北市政府核准變更公司名稱為「新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4：係於民國 111 年 3 月參與該公司現金增資，增資後持有 51.00% 股權。

註 5：該子公司係於民國 111 年 2 月清算完結。

註 6：該子公司係於民國 111 年 12 月清算完結。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無。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419,847 及\$405,381，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富相科技	台灣	\$ 251,556	10.71%	\$ 234,759	10.71%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合併資產負債表

	富相科技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805,501	\$ 1,675,883
非流動資產	371,154	359,802
流動負債	(335,663)	(327,841)
非流動負債	(2,030)	(24,322)
淨資產總額	<u>\$ 1,838,962</u>	<u>\$ 1,683,522</u>

合併綜合損益表

	富相科技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 1,335,778	\$ 1,277,123
稅前淨利	332,149	179,300
所得稅費用	(94,483)	(21,66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37,666	157,636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680	(10,8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62,346</u>	<u>\$ 146,74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u>(\$ 1,423)</u>	<u>(\$ 35)</u>

合併現金流量表

	富相科技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464,426	(\$ 90,77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59,314	245,83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302)	(51,94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0,038	(3,46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10,476	99,64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2,638	362,9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273,114</u>	<u>\$ 462,638</u>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物組成部份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

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55年
機器設備	0.5年~12年
辦公設備	0.5年~12年
其他設備	1年~20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48~55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而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維修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

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八)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另，自民國 91 年 1 月 1 日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 (1) 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認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應收帳款之評價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價值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四)說明。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98	\$ 1,09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915,413	665,189
約當現金：		
定期存款	1,466,239	625,030
附買回債券	67,907	88,073
	<u>\$ 2,450,357</u>	<u>\$ 1,379,39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9,937	\$ 238,464
國內外基金		110,000	74,751
		319,937	313,215
評價調整		(82,004)	37,000
		<u>\$ 237,933</u>	<u>\$ 350,215</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8,344	198,998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93,629	107,058
有限合夥		15,000	-
		306,973	306,056
評價調整		(213,450)	(213,967)
		<u>\$ 93,523</u>	<u>\$ 92,089</u>
負	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換匯交易合約		\$ -	\$ 1,555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	(\$ 122,782)	\$ 99,029
- 換匯交易合約	10,362	(2,050)
	<u>(\$ 112,420)</u>	<u>\$ 96,979</u>

2. 本集團簽訂之換匯交易合約係預購外幣之遠期交易，雖為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本集團承做尚未到期之合約彙總資訊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幣別	合約期間	合約金額	
換匯交易合約	買美金/賣新台幣	110/07~111/04	美金	1,500千元
換匯交易合約	買美金/賣新台幣	110/07~111/04	美金	3,500千元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 35,610	\$ 729,204
非流動項目：		
普通公司債	\$ 1,381,950	\$ 1,245,6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收入	\$ 117,729	\$ 78,123

2. 本集團未有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93,369	\$ 59,553
應收帳款	\$ 767,678	\$ 754,348
減：備抵損失	(14,900)	(14,025)
	<u>\$ 752,778</u>	<u>\$ 740,323</u>

1. 本集團應收票據均未逾期，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713,441。

3. 本集團未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u>111年12月31日</u>		
	<u>成本</u>	<u>備抵跌價損失</u>	<u>帳面金額</u>
原料	\$ 123,210	(\$ 46,172)	\$ 77,038
在製品	103,685	(6,143)	97,542
製成品	4,445	(1,957)	2,488
商品存貨	1,135,547	(39,841)	1,095,706
	<u>\$ 1,366,887</u>	<u>(\$ 94,113)</u>	<u>\$ 1,272,774</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90,735	(\$ 35,088)	\$ 155,647
在製品	64,870	(1,192)	63,678
製成品	55,104	(9,151)	45,953
商品存貨	951,690	(35,594)	916,096
	<u>\$ 1,262,399</u>	<u>(\$ 81,025)</u>	<u>\$ 1,181,37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4,159,327	\$ 3,100,590
存貨盤盈	(6)	(4)
存貨跌價損失	7,093	4,662
	<u>\$ 4,166,414</u>	<u>\$ 3,105,248</u>

(六) 預付款項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427,536	\$ 443,513
其他	93,405	75,225
	<u>\$ 520,941</u>	<u>\$ 518,738</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14,781
聚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8,896	-
聚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5,976	-
	<u>\$ 64,872</u>	<u>\$ 14,781</u>

1.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銀嘉科技(股)	台灣	-	19.00%	具重大影響	權益法
聚盛能源(股)	台灣	18.21%	-	具重大影響	權益法
聚鑫能源(股)	台灣	5.00%	-	具重大影響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聚盛能源(股)	聚鑫能源(股)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9,466	\$ 2
非流動資產	98,681	720,005
流動負債	(42,981)	(528)
淨資產總額	\$ 115,166	\$ 719,479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19,562	\$ 35,974
商譽	9,334	2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28,896	\$ 35,976

綜合損益表

	聚盛能源(股)	聚鑫能源(股)
	111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83,076	\$ 11,7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3,963	(\$ 521)

資產負債表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8,681
非流動資產		19,251
流動負債	(30,137)
淨資產總額	\$	77,795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	14,781

綜合損益表

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

收入	\$	44,39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147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投資(損)益份額為\$4,265 及\$1,745，係依被投資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3.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0%股權，為該公司董事之一，故判斷對該公司具重大影響。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2 月參與聚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共\$12,652，計 11,502,128 股；並考量持股比接近 20%，且未來將提供能源產業管理之服務，對其具有重大影響。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3 月參與聚鑫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共\$36,000，計 3,600,000 股，並為該公司董事之一，故判斷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 月出售銀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u>1月1日</u>							
成本	\$ 261,233	\$ 201,152	\$ 477,737	\$ 43,786	\$ 1,057	\$ 44,082	\$ 1,029,047
累計折舊	—	(75,937)	(440,752)	(39,807)	—	(32,448)	(588,944)
	<u>\$ 261,233</u>	<u>\$ 125,215</u>	<u>\$ 36,985</u>	<u>\$ 3,979</u>	<u>\$ 1,057</u>	<u>\$ 11,634</u>	<u>\$ 440,103</u>
1月1日	\$ 261,233	\$ 125,215	\$ 36,985	\$ 3,979	\$ 1,057	\$ 11,634	\$ 440,103
增添	—	—	23,273	1,974	732	1,373	27,352
處分	—	—	(2,991)	(2,873)	—	(678)	(6,542)
處分-累折	—	—	575	2,873	—	635	4,083
重分類	—	—	1,988	—	(1,810)	—	178
折舊費用	—	(3,715)	(17,575)	(2,144)	—	(6,143)	(29,577)
淨兌換差額	—	—	346	38	21	14	419
12月31日	<u>\$ 261,233</u>	<u>\$ 121,500</u>	<u>\$ 42,601</u>	<u>\$ 3,847</u>	<u>\$ —</u>	<u>\$ 6,835</u>	<u>\$ 436,016</u>
<u>12月31日</u>							
成本	\$ 261,233	\$ 201,152	\$ 506,594	\$ 43,324	\$ —	\$ 44,839	\$ 1,057,142
累計折舊	—	(79,652)	(463,993)	(39,477)	—	(38,004)	(621,126)
	<u>\$ 261,233</u>	<u>\$ 121,500</u>	<u>\$ 42,601</u>	<u>\$ 3,847</u>	<u>\$ —</u>	<u>\$ 6,835</u>	<u>\$ 436,016</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92,325	\$ 224,795	\$ 511,506	\$ 48,445	\$ -	\$ 48,251	\$ 1,125,322
累計折舊	-	(80,822)	(466,908)	(41,043)	-	(30,869)	(619,642)
	<u>\$ 292,325</u>	<u>\$ 143,973</u>	<u>\$ 44,598</u>	<u>\$ 7,402</u>	<u>\$ -</u>	<u>\$ 17,382</u>	<u>\$ 505,680</u>
1月1日	\$ 292,325	\$ 143,973	\$ 44,598	\$ 7,402	\$ -	\$ 17,382	\$ 505,680
增添	-	3,735	15,231	1,266	1,057	718	22,007
處分	-	-	(46,617)	-	-	(218)	(46,835)
處分-累折	-	-	45,138	-	-	-	45,138
重分類	(31,092)	(18,782)	1,227	33	-	(33)	(48,647)
折舊費用	-	(3,711)	(22,393)	(4,714)	-	(6,202)	(37,020)
淨兌換差額	-	-	(199)	(8)	-	(13)	(220)
12月31日	<u>\$ 261,233</u>	<u>\$ 125,215</u>	<u>\$ 36,985</u>	<u>\$ 3,979</u>	<u>\$ 1,057</u>	<u>\$ 11,634</u>	<u>\$ 440,103</u>
12月31日							
成本	\$ 261,233	\$ 201,152	\$ 477,737	\$ 43,786	\$ 1,057	\$ 44,082	\$ 1,029,047
累計折舊	-	(75,937)	(440,752)	(39,807)	-	(32,448)	(588,944)
	<u>\$ 261,233</u>	<u>\$ 125,215</u>	<u>\$ 36,985</u>	<u>\$ 3,979</u>	<u>\$ 1,057</u>	<u>\$ 11,634</u>	<u>\$ 440,103</u>

1.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建物及公務車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29,420	\$ 52,422
運輸設備(公務車)	2,289	4,598
	<u>\$ 31,709</u>	<u>\$ 57,020</u>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	\$ 35,285	\$ 33,051
運輸設備(公務車)	2,309	2,147
	<u>\$ 37,594</u>	<u>\$ 35,198</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9,131 及 \$14,858。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57	\$ 61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10,784	\$ 7,304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2,365	\$ 2,425

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48,404 及 \$44,244。

(十) 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6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為保全出租資產之使用情況，通常會要求承租人不得將租賃資產用作借貸擔保，或承租人以其他變相方法供他人使用。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 \$42,918 及 \$41,088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預收租金分別為 \$8,528 及 \$5,187，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111年	\$ -	\$ 33,139
112年	33,476	15,946
113年	21,065	5,215
114年	5,544	-
	<u>\$ 60,085</u>	<u>\$ 54,300</u>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584,517	\$ 593,765	\$ 1,178,2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590)	(267,057)	(284,647)
	<u>\$ 566,927</u>	<u>\$ 326,708</u>	<u>\$ 893,635</u>
1月1日	\$ 566,927	\$ 326,708	\$ 893,635
折舊費用	-	(11,207)	(11,207)
12月31日	<u>\$ 566,927</u>	<u>\$ 315,501</u>	<u>\$ 882,428</u>
12月31日			
成本	\$ 584,517	\$ 593,765	\$ 1,178,2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590)	(278,264)	(295,854)
	<u>\$ 566,927</u>	<u>\$ 315,501</u>	<u>\$ 882,428</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658,791	\$ 566,387	\$ 1,225,178
累計折舊及減損	(25,163)	(247,495)	(272,658)
	<u>\$ 633,628</u>	<u>\$ 318,892</u>	<u>\$ 952,520</u>
1月1日	\$ 633,628	\$ 318,892	\$ 952,520
處分	(100,988)	-	(100,988)
重分類	31,092	18,782	49,874
折舊費用	-	(10,966)	(10,966)
減損損失迴轉	3,195	-	3,195
12月31日	<u>\$ 566,927</u>	<u>\$ 326,708</u>	<u>\$ 893,635</u>
12月31日			
成本	\$ 584,517	\$ 593,765	\$ 1,178,282
累計折舊及減損	(17,590)	(267,057)	(284,647)
	<u>\$ 566,927</u>	<u>\$ 326,708</u>	<u>\$ 893,63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2,918</u>	<u>\$ 41,08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1,764</u>	<u>\$ 10,959</u>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費	<u>\$ 5,906</u>	<u>\$ 5,499</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640,115 及\$1,552,185。上開公允價值每年依據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收益法，主要假設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收益資本化率	<u>1.55%~4.35%</u>	<u>1.79%~2.60%</u>

3. 本集團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催收款項	\$ 200,644	\$ 199,930
減：備抵損失-催收款項	(200,644)	(199,930)
存出保證金	64,758	71,722
淨確定福利資產	43,661	36,639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31,001	2,984
其他	16,352	16,609
	<u>\$ 155,772</u>	<u>\$ 127,954</u>

(十三) 短期借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80,000	\$ 470,264
擔保借款	914,000	837,000
	<u>\$ 994,000</u>	<u>\$ 1,307,264</u>
利率區間	<u>1.36%~2.15%</u>	<u>0.80%~1.11%</u>

註：質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十四)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10,540	\$ 100,547
應付員工酬勞	6,659	2,193
應付董監酬勞	11,570	4,387
應付租金	672	2,627
應付勞務費	8,410	3,047
應付地價稅及房屋稅	3,433	4,363
應付加工費	941	4,251
應付運費	3,383	2,752
應付水電瓦斯費	1,596	1,914
其他	56,827	88,296
	<u>\$ 204,031</u>	<u>\$ 214,377</u>

(十五) 負債準備－流動

	<u>111年</u>	<u>110年</u>
	<u>保固準備</u>	<u>保固準備</u>
1月1日餘額	\$ 1,623	\$ 853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2,548	1,140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574)	(352)
本期迴轉之未使用金額	(5)	(18)
12月31日餘額	<u>\$ 3,592</u>	<u>\$ 1,623</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係與液晶顯示器產品之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本集團預計該負債準備將於未來一年內使用。

(十六)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確定給付計畫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440	\$ 65,26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4,101)	(101,900)
	<u>(\$ 43,661)</u>	<u>(\$ 36,639)</u>
淨確定福利資產 (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 43,661</u>	<u>\$ 36,63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11年</u>			
1月1日餘額	\$ 65,261	(\$ 101,900)	(\$ 36,639)
當期服務成本	152	-	152
利息費用(收入)	456	(713)	(257)
	<u>65,869</u>	<u>(102,613)</u>	<u>(36,74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7,522)	(7,52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336)	-	(3,336)
經驗調整	4,891	(793)	4,098
	<u>1,555</u>	<u>(8,315)</u>	<u>(6,760)</u>
提撥退休基金	-	(157)	(157)
支付退休金	(6,984)	6,984	-
12月31日餘額	<u>\$ 60,440</u>	<u>(\$ 104,101)</u>	<u>(\$ 43,661)</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u>110年</u>			
1月1日餘額	\$ 79,776	(\$ 111,989)	(\$ 32,213)
當期服務成本	452	-	452
利息費用(收入)	254	(355)	(101)
	<u>80,482</u>	<u>(112,344)</u>	<u>(31,86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52	(1,578)	(1,52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080)	-	(2,080)
經驗調整	249	(153)	96
	<u>(1,779)</u>	<u>(1,731)</u>	<u>(3,510)</u>
提撥退休基金	-	(308)	(308)
支付退休金	(13,442)	12,483	(959)
12月31日餘額	<u>\$ 65,261</u>	<u>(\$ 101,900)</u>	<u>(\$ 36,639)</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

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30%</u>	<u>0.7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3.00%</u>	<u>2.50%~3.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各國已公布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1,306</u>)	<u>\$ 1,354</u>	<u>\$ 1,181</u>	<u>\$ 1,148</u>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u>1,332</u>)	<u>\$ 1,374</u>	<u>\$ 1,182</u>	(<u>\$ 1,154</u>)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3,954。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329
2-5年	18,210
5年以上	<u>21,454</u>
	<u>\$ 43,993</u>

2. 確定提撥計畫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

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0,321 及\$37,481。

(十七)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1) 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83,374	\$ 33,874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2,147	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2,813</u>	<u>458</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88,334</u>	<u>34,34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91,560</u>	<u>7,971</u>
所得稅費用	<u>\$ 179,894</u>	<u>\$ 42,317</u>

(2) 與其他綜合益(損)相關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 1,177)	(\$ 611)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1,057	\$ 92,824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8,995)	(42,985)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	(6,00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8,300)	(617)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8,828)	(1,354)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	(1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813	458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u>2,147</u>	<u>14</u>
所得稅費用	<u>\$ 179,894</u>	<u>\$ 42,31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超限數	\$ 4,077	\$ 57	\$ -	\$ 4,134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621	1,946	-	5,56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4,761	(24,749)	-	12
未實現安裝費用	4,756	(3,474)	-	1,282
其他	2,761	290	-	3,051
	<u>\$ 39,976</u>	<u>(\$ 25,930)</u>	<u>\$ -</u>	<u>\$ 14,0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17,742)	\$ -	(\$ 17,74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863)	-	(1,177)	(14,040)
已實現安裝費用	-	(47,865)	-	(47,865)
其他	(1,305)	(24)	-	(1,329)
	<u>(\$ 14,168)</u>	<u>(\$ 65,631)</u>	<u>(\$ 1,177)</u>	<u>(\$ 80,976)</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損失超限數	\$ 3,649	\$ 428	\$ -	\$ 4,07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771	(2,150)	-	3,62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5,317	9,444	-	24,761
未實現安裝費用	20,807	(16,051)	-	4,756
其他	2,354	407	-	2,761
	<u>\$ 47,898</u>	<u>(\$ 7,922)</u>	<u>\$ -</u>	<u>\$ 39,9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2,252)	\$ -	(\$ 611)	(\$ 12,863)
其他	(1,256)	(49)	-	(1,305)
	<u>(\$ 13,508)</u>	<u>(\$ 49)</u>	<u>(\$ 611)</u>	<u>(\$ 14,168)</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3年度	254,057	225,446	225,446	民國113年
民國107年度	124	124	124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度	151,688	151,688	151,688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度	65,761	452	452	民國119年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民國103年度	254,057	251,631	251,631	民國113年
民國107年度	124	124	124	民國117年
民國108年度	78,082	78,082	78,082	民國118年
民國109年度	76,042	45,990	45,990	民國119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464,647	\$ 482,294

6. 本集團之子公司-富相科技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57,778及\$14,274。

7.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9年度。

(十八) 普通股股本

1.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5,000,000(內含員工認股權憑證\$560,000及公司債可轉換股份\$500,000)，流通在外股數(扣除庫藏股股數)皆為171,371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

2. 庫藏股

-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集團股份變動明細如下：

	摩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數(仟股)	帳面價值	市價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100	\$ 6,042	\$ 2,40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100	\$ 6,042	\$ 2,621

摩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數(仟股)	帳面價值	市價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00	\$ 6,042	\$ 1,928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100	\$ 6,042	\$ 2,400

(2)本公司之子公司摩迪投資(股)公司係於民國 90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法修法前，為因應財務運作而持有本公司股票。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九)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產生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集團資本公積明細及變動如下表：

	111年				
	庫藏股票 交 易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合併溢額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2,683	\$ 142,666	\$ 9,473	\$ 30,316	\$ 215,138
本期變動	-	-	-	-	-
12月31日	<u>\$ 32,683</u>	<u>\$ 142,666</u>	<u>\$ 9,473</u>	<u>\$ 30,316</u>	<u>\$ 215,138</u>

	110年				
	庫藏股票 交 易	認列對子公司 所有權益變動數	合併溢額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32,683	\$ 140,525	\$ 9,473	\$ 29,404	\$ 212,085
本期變動	-	2,141	-	912	3,053
12月31日	<u>\$ 32,683</u>	<u>\$ 142,666</u>	<u>\$ 9,473</u>	<u>\$ 30,316</u>	<u>\$ 215,138</u>

(二十)保留盈餘

1.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獲有盈餘時，除依法先行完納稅捐及彌補歷年虧損後，應先提出其餘額之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及相關函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前項盈餘、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則應依前項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1 年 6 月 8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別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123		\$ 2,118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3,792		(3,436)	
股東現金股利	154,324	\$ 0.90	85,736	\$ 0.50

5.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3 月 1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6,2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30,939)	
股東現金股利	257,207	\$ 1.50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截至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1年	110年
	外幣換算	外幣換算
1月1日	(\$ 147,260)	(\$ 133,469)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30,940	(13,791)
12月31日	(\$ 116,320)	(\$ 147,260)

(二十二) 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5,249,928	\$ 3,899,21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以部門產品別細分，相關資訊請詳十四、(三)說明。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預收貨款	\$ 1,150,020	\$ 722,153	\$ 369,932

3. 本集團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分別認列收入計 \$588,044 及 \$312,416。

(二十三) 利息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5,706	\$ 10,4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17,729	78,123
	<u>\$ 133,435</u>	<u>\$ 88,526</u>

(二十四)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金收入	\$ 42,918	\$ 41,088
股利收入	19,553	6,713
政府補助收入	15,443	5,279
其他收入－其他	20,243	14,735
	<u>\$ 98,157</u>	<u>\$ 67,815</u>

(二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427)	\$ 3,19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	32,860
處分投資利益	806	-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27,428	(53,04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及負債(損失)利益	(112,420)	96,979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利益	-	3,195
其他	(41,003)	(21,361)
	<u>\$ 172,384</u>	<u>\$ 61,818</u>

(二十六)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利息費用	\$ 16,932	\$ 10,514

(二十七)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之變動	\$ 3,964,514	\$ 2,923,773
員工福利費用	711,704	675,4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含使用權資產)	67,171	72,218
攤銷費用	3,397	3,636
運輸費用	15,478	9,459
勞務費用	84,643	42,931
營業租賃租金	13,149	9,729
其他費用	125,344	112,73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u>\$ 4,985,400</u>	<u>\$ 3,849,919</u>

(二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584,919	\$ 562,693
勞健保費用	39,691	39,161
退休金費用	40,216	37,832
董事酬金	15,527	6,799
其他用人費用	31,351	28,955
	<u>\$ 711,704</u>	<u>\$ 675,44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1%，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5,600 及 \$2,19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1,202 及 \$4,387，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3.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九) 每股盈餘(虧損)

	111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 458,232</u>	<u>171,371</u>	<u>\$ 2.67</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458,232	171,3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215</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458,232</u>	<u>171,586</u>	<u>\$ 2.67</u>
	110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u>\$ 198,514</u>	<u>171,371</u>	<u>\$ 1.1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	198,514	171,3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92</u>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198,514</u>	<u>171,463</u>	<u>\$ 1.16</u>

(三十)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收購子公司權益

本集團於民國111年3月以現金\$5,100購入盛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已發行股份。該子公司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4,900，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4,900，增加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5,100。

2.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本集團於民國110年7月出售新門科技子公司0.12%股權，對價為\$945。新門科技公司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95,129，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33，資本公積增加\$912。

3. 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0 年 6 月 3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增加 6.99% 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59，歸屬於母公司業生之權益減少 \$25,359，資本公積增加 \$2,141。

(三十一)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短期借款	其他 流動負債	其他非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1,307,264	\$ 35,447	\$ 7,412	\$57,74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13,264)	16,142	531	(34,798)	(331,389)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	-	-	(457)	(4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841	84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8,115	8,115
12月31日	<u>\$ 994,000</u>	<u>\$ 51,589</u>	<u>\$ 7,943</u>	<u>\$ 31,446</u>	<u>\$ 1,084,978</u>

註：表列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110年				
	短期借款	其他 流動負債	其他非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397,377	\$ 20,795	\$ 7,690	\$77,8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09,887	14,652	(278)	(33,897)	890,364
利息費用支付數(註)	-	-	-	(618)	(6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686)	(686)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	15,146	15,146
12月31日	<u>\$1,307,264</u>	<u>\$ 35,447</u>	<u>\$ 7,412</u>	<u>\$57,745</u>	<u>\$ 1,407,868</u>

註：表列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集團關係人交易對象均為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相關交易業已沖銷。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77,809	\$ 61,216
退職後福利	654	623
	<u>\$ 78,463</u>	<u>\$ 61,839</u>

八、質押之資產

<u>資 產 明 細</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活期存款及備償戶(帳列「其他流動	\$ -	\$ 303	金融機構短期借款擔保及海關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投資性不動產	1,240,837	1,255,667	金融機構短期借款擔保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4,758	71,722	為子公司金融機構短期借款擔保及催收款強制執行提存保證金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1,001	2,984	海關進口貨物擔保
	<u>\$ 1,336,596</u>	<u>\$ 1,330,676</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計\$317,689。

(二)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銷貨履約擔保所開立之保證票據為\$65,735。

(三)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為執行政府補助計畫所開立之保證票據為\$51,870。

(四)本集團內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請詳附註十三之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111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二十)。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1,456	\$ 442,3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50,357	1,379,3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7,560	1,974,804
應收票據	93,369	59,553
應收帳款	752,778	740,323
其他應收款	23,422	9,847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64,758	71,722
	<u>\$ 5,133,700</u>	<u>\$ 4,677,943</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 1,5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994,000	1,307,264
應付票據	11,185	756
應付帳款	512,754	517,393
其他應付帳款	204,031	214,377
存入保證金	7,943	7,412
	<u>\$ 1,729,913</u>	<u>\$ 2,047,202</u>
租賃負債	<u>\$ 31,446</u>	<u>\$ 57,745</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財務部門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門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集團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9,326	30.71	\$ 174,179	27.68
歐元：新台幣	1,395	32.72	975	31.32
港幣：新台幣	13,476	3.94	12,934	3.55
日幣：新台幣	2,454	0.23	1,697	0.24
美金：人民幣	3,606	6.97	5,221	6.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75	30.71	\$ 8,809	27.68
歐元：新台幣	70	32.72	3,338	31.32
港幣：新台幣	710	3.94	1,113	3.55
日幣：新台幣	7,345	0.23	12,296	0.24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1年及110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27,428及(\$53,045)。
- D.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針對財務報導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之相關外幣升值或貶值對本集團損益之影響，當新台幣對上述外幣相對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1年及110年度增加或減少分別為\$31,025及\$45,744。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

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3,315 及 \$4,423。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借入之短期購料借款係為固定利率之債務，其風險端視市場利率之變動，惟因係於一年內到期，預期將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 B. 若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減少或增加 \$9,940 及 \$13,073。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C.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F. 本集團按客戶類型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G. 本集團參考台灣經濟研究院研究報告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31-90天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3.78%	3.30%-86.10%	5.72%-100%	64.24%-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705,545	\$ 30,674	\$ 22,675	\$ 1,843	\$ 6,941	\$ 767,678
備抵損失	\$ 1,799	\$ 2,251	\$ 3,466	\$ 443	\$ 6,941	\$ 14,900
<u>110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2.14%	0.03%-47.13%	4.88%-88.64%	46.05%-100%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66,009	\$ 56,598	\$ 21,886	\$ 3,677	\$ 6,178	\$ 754,348
備抵損失	\$ 1,763	\$ 1,042	\$ 3,522	\$ 1,520	\$ 6,178	\$ 14,025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11年</u>
1月1日	\$ 14,025
減損損失提列	999
匯率影響數	563
轉列催收款	(687)
12月31日	<u>\$ 14,900</u>
	<u>110年</u>
1月1日	\$ 20,388
減損損失回升利益	(5,553)
匯率影響數	(366)
轉列催收款	(444)
12月31日	<u>\$ 14,025</u>

I. 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交易對象信用品質良好，經評估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不重大。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

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其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約當於其帳面價值，並於一年內到期外，餘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量金額詳下表所述：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994,000	\$ -	\$ -	\$ -
應付帳款	457,932	54,822	-	-
租賃負債	28,122	3,179	228	-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年內</u>	<u>1至2年</u>	<u>2至5年</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307,943	\$ -	\$ -	\$ -
應付帳款	462,571	54,822	-	-
租賃負債	35,625	22,017	583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非流動資產之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9,964	\$ -	\$ 76,492	\$ 316,456
有限合夥	-	-	15,000	15,000
	<u>\$ 239,964</u>	<u>\$ -</u>	<u>\$ 91,492</u>	<u>\$ 331,456</u>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52,913	\$ -	\$ 89,391	\$ 442,304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555	\$ -	\$ 1,555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市場報價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收盤價	淨值

B.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C.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D.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

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第三等級之權益工具變動：

	111年	110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89,391	\$ 67,540
認列於損益之利益	2,055	(3,927)
本期購買	20,000	31,500
本期出售	(14,495)	(2,000)
減資退回股本	(6,476)	(3,404)
匯率影響數	1,017	(318)
12月31日	<u>\$ 91,492</u>	<u>\$ 89,391</u>

7.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分析說明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76,492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控制權溢價。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有限合夥	15,000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110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89,391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益比乘數、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營業利益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數、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控制權溢價。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長期營收成長率及長期稅前營業淨利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四) 其他事項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以及政府推動多項防疫措施之影響，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經評估本集團之營運未受疫情及相關防疫措施產生重大影響，同時針對防止疫情傳播影響公司營運，業已採行因應措施並持續管理相關事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事項：請詳附表四、五、六之說明。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以下空白)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1.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2.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品別之角度經營管理。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依根據營運部門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部門損益係指各營運部門所賺取之利益，以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估績效。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1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u>電子通路業</u>	<u>光電製造業</u>	<u>機電事業群</u>	<u>智動化事業群</u>	<u>其 他</u>	<u>調整及沖銷</u>	<u>合 併</u>
外部收入	\$ 344,042	\$1,317,624	\$1,795,648	\$1,683,439	\$ 109,175	\$ -	\$5,249,928
內部部門收入	-	84,300	437,689	6,630	2,684	(531,303)	-
部門收入	<u>\$ 344,042</u>	<u>\$1,401,924</u>	<u>\$2,233,337</u>	<u>\$1,690,069</u>	<u>\$ 111,859</u>	<u>(\$ 531,303)</u>	<u>\$5,249,928</u>
部門稅後(損)益	<u>\$ 6,931</u>	<u>\$ 262,283</u>	<u>\$ 75,657</u>	<u>\$ 64,306</u>	<u>\$ 306,514</u>	<u>(\$ 239,748)</u>	<u>\$ 475,943</u>
折舊及攤銷	<u>\$ 572</u>	<u>\$ 34,927</u>	<u>\$ 14,820</u>	<u>\$ 17,404</u>	<u>\$ 20,486</u>	<u>(\$ 6,434)</u>	<u>\$ 81,775</u>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u>\$ -</u>	<u>\$ -</u>	<u>\$ -</u>	<u>\$ -</u>	<u>\$ 4,265</u>	<u>\$ -</u>	<u>\$ 4,265</u>
部門資產	<u>\$1,000,352</u>	<u>\$2,603,562</u>	<u>\$2,616,571</u>	<u>\$1,221,890</u>	<u>\$3,902,506</u>	<u>(\$2,893,918)</u>	<u>\$8,450,963</u>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0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電子通路業	光電製造業	機電事業群	自動化事業群	其 他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外部收入	\$ 457,853	\$1,254,960	\$ 948,313	\$1,178,199	\$ 59,885	\$ -	\$3,899,210
內部部門收入	-	122,643	253,572	1,092	6	(377,313)	-
部門收入	<u>\$ 457,853</u>	<u>\$1,377,603</u>	<u>\$1,201,885</u>	<u>\$1,179,291</u>	<u>\$ 59,891</u>	<u>(\$ 377,313)</u>	<u>\$3,899,210</u>
部門稅後(損)益	<u>\$ 18,395</u>	<u>\$ 164,074</u>	<u>(\$ 9,682)</u>	<u>(\$ 35,309)</u>	<u>\$ 224,231</u>	<u>(\$ 145,345)</u>	<u>\$ 216,364</u>
折舊及攤銷	<u>\$ 192</u>	<u>\$ 40,265</u>	<u>\$ 13,930</u>	<u>\$ 17,880</u>	<u>\$ 22,631</u>	<u>(\$ 8,078)</u>	<u>\$ 86,820</u>
採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u>\$ -</u>	<u>\$ -</u>	<u>\$ -</u>	<u>\$ -</u>	<u>\$ 1,745</u>	<u>\$ -</u>	<u>\$ 1,745</u>
部門資產	<u>\$ 973,784</u>	<u>\$2,407,773</u>	<u>\$2,334,244</u>	<u>\$1,168,883</u>	<u>\$3,756,819</u>	<u>(\$2,755,521)</u>	<u>\$7,885,982</u>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應報導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評估營運部門的表現，其損益合計數與企業繼續營運單位稅後損益金額相符，故無需調節。
3.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之總資產金額，與財務報表內之資產採一致之衡量方式，本期應報導部門資產之調節及沖銷情形，請詳附註十四(三)之說明。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發電機、半導體、電子零件及液晶顯示器等之買賣、製造及代理進口業務，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銷售收入	\$ 5,239,651	\$ 3,887,776
維護收入	<u>10,277</u>	<u>11,434</u>
	<u>\$ 5,249,928</u>	<u>\$ 3,899,21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客戶所在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點區分之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台灣	\$ 2,921,039	\$ 1,473,046	\$ 1,927,670	\$ 1,398,181
中國大陸及香港	1,323,871	33,779	1,047,565	62,072
其他	<u>1,005,018</u>	<u>2,134</u>	<u>923,975</u>	<u>2,718</u>
	<u>\$ 5,249,928</u>	<u>\$ 1,508,959</u>	<u>\$ 3,899,210</u>	<u>\$ 1,462,971</u>

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 10%以上之客戶。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3)	備註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1	摩迪投資	盈門能源	其他應收款	Y	4,000	-	-	1%	2	-	營運週轉	-	-	-	128,895	257,78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依本公司資金貸放程序，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有業務往來之公司以雙方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惟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貸放金額及總金額屬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以不超過公司淨額之40%為限(惟東莞富相之總金額以80%為限)。

註3：係依本公司資金貸放程序，本公司貸放總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淨值之80%為限。

註4：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2。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0	所羅門	盈門能源	2	\$ 981,742	\$ 157,000	\$ 157,000	\$ 37,900	\$ -	3.20	\$ 2,454,354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全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對同一公司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提供保證公司淨值之20%為限。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期 末		備註		
		帳列科目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所羅門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69,817	110,000	-	110,000	註
	瑞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000	11,876	0.05%	11,876	〃
	長榮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4,000	13,692	-	13,692	〃
	欣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8,000	15,360	0.01%	15,360	〃
	重鵬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0,745	2,030	0.27%	2,030	〃
	晨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0	16,146	1.60%	16,146	〃
	總格實業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52	-	-	-	〃
	台灣網路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47	-	0.12%	-	〃
	台霖生物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1,538	-	0.90%	-	〃
	儲盈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12,417	0.66%	12,417	〃
	嘉盈鋰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	5,000	7.14%	5,000	〃
	Lion Best Global Limited-Tranche A Notes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614,200	-	614,200	〃
	Lion Best Global Limited-Tranche B Notes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60,650	-	460,650	〃
摩迪投資	所羅門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432	2,621	0.06%	2,621	〃
	華豐橡膠工業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7,556	19,249	0.48%	19,249	〃
	瑞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0	24,360	0.11%	24,360	〃
	聯合聚晶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22,659	23,418	4.03%	23,418	〃
	亞比斯包材工廠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3,085	1.60%	3,085	〃
	典石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00	-	2.22%	-	〃
	同昱能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141	-	0.15%	-	〃
Solomon Cayman	Capital Investment Development Cor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0,000	10,134	0.77%	10,134	〃
	寶發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	-	18.21%	-	〃
	UKNOWIKNOW HOLDING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000	-	5.22%	-	〃
新門科技	迅智自動化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0,000	-	1.36%	-	〃
	儲盈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	6,208	0.37%	6,208	〃
	青鋒資本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3,000	3.22%	3,000	〃
富相科技	盟略公司型創投基金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5	1,875	2.08%	1,875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000	4,273	-	4,273	〃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0	10,800	0.01%	10,800	〃
	巨大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3,008	-	3,008	〃
	迅智自動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000	85	4.25%	85	〃
	Lion Best Global Limited-Tranche B Notes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07,100	-	307,100	〃
	盟略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50	3,750	4.17%	3,750	〃
三門科技	青鋒資本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00	4,500	4.82%	4,500	〃
	瑞鼎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10,471	0.03%	10,471	〃
	聯華電子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00	1,628	-	1,628	〃
業生科技	偉詮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0,000	13,216	0.18%	13,216	〃
	盟略公司型創投基金有限合夥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75	1,875	2.08%	1,875	〃

註：未質押。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所羅門	鈺門國際	母子公司	(銷貨)	(\$ 432,746)	(13)	註1	雙方協議	註2	\$ 708	-	
鈺門國際	所羅門	母子公司	進貨	432,746	54	註1	雙方協議	註2	(708)	-	
富相科技	東莞富相	母子公司	進貨	731,592	78	註3	註3	註3	(142,644)	(90)	
富相科技	東莞富相	母子公司	註4	(278,524)	-	註4	註4	註4	-	-	
東莞富相	富相科技	母子公司	(銷貨)	(731,592)	(88)	註3	註3	註3	142,644	88	
東莞富相	富相科技	母子公司	註4	278,524	-	註4	註4	註4	-	-	

註1：係以應收帳款互抵後之帳款，依鈺門國際之資金狀況收款。

註2：一般客戶授信期間為90~120天

註3：係雙方議定價格，付款則與應收代採購對沖後，視資金情況支付，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約60~90天。

註4：係代採購交易，每月與應付帳款對沖後，視資金狀況收付。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東莞富相	富相科技	母子公司	\$ 142,644	3.83	-	積極收款	\$ 85,562	\$ -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4)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5)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5)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所羅門	鈺門國際	1	銷貨	\$ 432,746	註1	8%
0	所羅門	富相科技	1	銷貨	72,510	註2	1%
1	富相科技	東莞富相	1	進貨	731,592	註2	14%
1	富相科技	東莞富相	1	應付帳款	142,644	註2	2%
1	富相科技	東莞富相	1	其他應收款	278,524	註3	3%

註1：應收應付款項互抵後，視資金狀況收款，一般客戶約為90天~120天。

註2：應收付款項互抵後，付款條件為90天~180天。

註3：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4：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5：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所羅門	Solomon Cayman	開曼群島	控股公司	\$ 264,367	\$ 315,607	14,736,130	100.00	\$ 201,432	\$ 20,622	\$ 20,622	1
所羅門	三門科技	台灣	IC CARD	200,000	200,000	20,000,000	100.00	257,521	27,185	27,185	1
所羅門	富相科技	台灣	液晶顯示器製造	1,359,694	1,359,694	42,030,186	70.77	1,252,153	237,465	168,055	1
所羅門	摩迪投資	台灣	專業投資	457,384	457,384	28,460,900	100.00	308,039	11,758	11,537	1
所羅門	興門科技	台灣	通訊產品	599,665	599,665	96,407	96.41	16	-	-	1
所羅門	新門科技	台灣	液晶面板製造	58,339	58,339	6,507,676	30.45	138,500	41,992	12,862	1
所羅門	Total Profit	薩摩亞	控股公司	13,859	13,859	3,088,700	100.00	6,472	(1,456)	(1,456)	1
所羅門	吉帝投資	台灣	發電機安裝及銷售	434	434	43,400	100.00	82	(264)	(264)	1
所羅門	業生科技	台灣	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65,000	65,000	6,100,000	35.06	40,032	(40,831)	(14,316)	1
所羅門	Solomon Science Technology(VN)	越南	自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27,200	15,288	-	100.00	11,358	(4,143)	(4,143)	1
所羅門	Solomon Robotics(THAI) Ltd.	泰國	自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8,209	8,209	2,488,000	100.00	5,719	(340)	(340)	1
所羅門	Solomon Technology (USA)	美國	自動化技術服務及銷售	54,074	37,505	12,500	100.00	11,913	(9,081)	(9,081)	1
所羅門	高能源	台灣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	300	-	-	-	(1)	(1)	1
所羅門	盈門能源	台灣	電力能源相關產品進出口	180,000	120,000	18,000,000	100.00	121,744	(26,713)	(26,713)	1
所羅門	盛鵬科技	台灣	電力能源相關產品進出口	5,100	-	510,000	51.00	5,801	1,061	701	1
摩迪投資	新門科技	台灣	液晶面板製造	41,883	41,883	3,902,740	18.87	81,478	41,992	-	1、3
摩迪投資	富相科技	台灣	液晶顯示器製造	62,233	62,233	5,500,000	9.26	166,798	237,465	-	1、3
摩迪投資	銀嘉科技	台灣	電腦設備安裝及電子材料零售	-	24,700	-	-	-	(393)	-	3、4
三門科技	新門科技	台灣	液晶面板製造	38,418	38,418	4,368,117	21.11	90,351	41,992	-	1、3
三門科技	富相科技	台灣	液晶顯示器製造	62,233	62,233	5,610,000	9.26	166,798	237,465	-	1、3
Solomon Cayman	Solomon Group	美國	控股公司	3,183	3,183	150,000	100.00	-	-	-	3、4
Solomon Cayman	Soundtek Ltd.	塞席爾	專業投資	22,041	23,764	-	30.00	-	-	-	3、4
Solomon Cayman	Goldentek (B.V.I.)	英屬維京群島	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組	452	2,175	48,501	0.39	1,658	52,640	-	2、3
Solomon Cayman	GD Power Ltd.	塞席爾	控股公司	-	25,586	-	-	-	-	-	2、3
盈門能源	Solomon Energy (Singapore)	新加坡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	14,752	10,644	700,000	100.00	88	(6,485)	-	2、3
新門科技	業生科技	台灣	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25,268	25,300	2,300,000	13.22	20,037	(40,155)	-	1、3
新門科技	聚盛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24,532	-	23,502,128	18.21	28,896	23,963	-	1、3
新門科技	聚鑫能源	台灣	能源技術服務	36,000	-	3,600,000	5.00	35,976	(521)	-	1、3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tek Display System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生產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組	423,146	863,143	12,387,686	99.61	423,535	52,640	-	2、3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Futek Trading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轉口貿易	14,406	14,406	1,050,000	100.00	384	(8,081)	-	2、3
富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業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機器設備及電子零組件製造	4,500	4,500	360,000	2.07	3,355	(35,068)	-	1、3
Futek Trading Co., Ltd.	富相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轉口貿易	2,175	2,175	500,000	100.00	384	(8,081)	-	1、3
富相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富頂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生產銷售液晶顯示器及模組及轉投資業務	-	162,125	-	-	-	-	-	1、3

註1：子公司。

註2：孫公司。

註3：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認列於最終母公司。

註4：採權益法評價之轉投資公司。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3)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富相電子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新型液晶顯示器及模組	\$ 161,760	1	\$ 563,976	\$ -	\$ 459,085	\$ 104,891	\$ 23,283	99.61	\$ 23,192	\$ 423,489	\$ -	
所羅門深圳	國際貿易	11,814	1	11,547	-	-	11,547	(1,456)	100.00	(1,456)	6,461	-	
鈺門國際	國際貿易	208,828	1	65,956	-	-	65,956	20,337	100.00	20,337	179,768	-	
珠海萬佳	磁性材料製造及銷售	61,420	1	4,497	-	-	4,497	-	7.65	-	-	-	
天韻科技(蘇州)	麥克風、LCD Cable	9,213	2	-	-	-	-	-	30.00	-	-	-	註2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面兩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現有大陸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子公司Solomon Cayman以自有資金美金90仟元投資Soundtek Ltd.再投資大陸。

註3：係依同期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

註4：本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Solomon Cayman，於民國100年度及102年度分別以自有資金美金800仟元及美金3,000仟元增資鈺門國際。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	依經濟部投審會	
	台灣匯出赴大陸 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規定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 614,867	\$ 912,070	\$ 3,197,134

註一：東莞富相係由富相科技自行申報，所列數字已包含該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二：係由本公司股權淨值計算之限額，未包含富相科技。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陳政隆	15,733,057	9.17
陳呂素玉	13,958,843	8.14
陳健三	9,481,377	5.52
鑫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235,114	5.38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486 號

會員姓名：(1) 梁益彰
(2) 陳憲正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36408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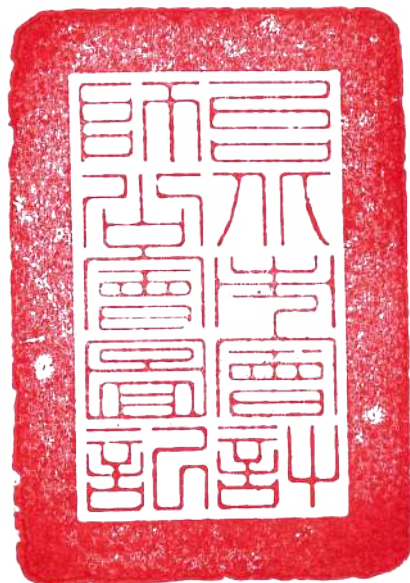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507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01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所羅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18 日